

報公府政民國

局編印處官文府政民國 輯編
 室報公局編印處官文府政民國 行發
 廠工編印局編印處官文府政民國 刷印

號 第 貳 伍 貳 第

類紙聞新類三第爲認記政郵華中經

府 令

國民政府令

三十五年五月二十二日(補登)

經濟部資源委員會新設行政院。此令。

國民政府令

三十五年五月七日(補登)

江西省保安副司令廖士翔免本職。此令。

國民政府令

三十五年五月二十二日(補登)

特任錢昌照爲行政院資源委員會主任委員。此令。

特派外交部部長王世杰爲講訂中丹條約全權代表。此令。

特派駐阿根廷特命全權大使陳介爲慶賀阿根廷新總統就職專使。此令。

內政部常務次長雷法章另有任用，雷法章應免本職。此令。

經濟部政務次長譚伯羽另有任用，譚伯羽應免本職。此令。

經濟部資源委員會主任委員翁文灝呈請辭職，翁文灝准免兼職。此令。

經濟部資源委員會副主任委員錢昌照另有任用，錢昌照應免本職。此令。

交通部政務次長龍學濂另有任用，龍學濂應免本職。此令。

安徽省政府委員兼民政廳廳長韋永成、委員兼財政廳廳長桂毓秋、委員兼建設廳廳長高

應時、委員兼秘書長黃同仇均免本兼各職。此令。

任命黃同仇、濮孟九、劉貽燕、蔣民、王南原爲安徽省政府委員。此令。

任命黃同仇兼安徽省政府民政廳廳長，濮孟九兼安徽省政府財政廳廳長，劉貽燕兼安徽

省政府建設廳廳長。此令。

四川省政府委員兼民政廳廳長胡次威另有任用，胡次威應免本兼各職，此令。
四川省政府委員沈鵬呈請辭職，沈鵬准免本職，此令。

任命陳開潤、孟廣彭為四川省政府委員，此令。

任命陳開潤兼四川省政府民政廳廳長，此令。

陝西省政府委員張大簡另有任用，張大簡應免本職，此令。

國民政府令

考試院呈，請派馮山為三十五年第一次司法人員考試試務處上海辦事處處長，鄭應霖為三十五年第一次司法人員考試試務處上海辦事處科長，應照准，此令。

國民政府令

三十五年四月十二日(補發)

行政院呈，請將黃東炳、尤福煥、盧制明、牟惠東、張仁春、王勳民、段紹榮、裴賡柱、陳嘉秋、李鴻然、石光宇、鍾平鋒、張佩斯、張中鈞、張文、郭智、潘時時、何鴻森、張駿三、胡一恕、劉澤銘、魏樹楨、冉錫鈞、潘軍鴻、甄森希、謝賢仁、陳基培、李士用、李顯純、王重坤、劉德榮、郝若蒼、章英、俞子粹、伍世、邱璣、陸理忠、吳自輝、林學庭、李民祥、胡健集、留世中、蔡漢誠、黃道樞、周其昌、陸其偉、李其昌、李忠茂、黃德金、徐智欽、杜大賢、吳克、甘世英、黃忠高、朱國樞、張廣文、范其初、廖萬祿、劉其齊、杜忠祺、梁棟宇、趙德化、晏文傑、毛玉村、鍾秉泰、高蔭、林天明、劉子仁、吳德傑、李鴻中、黃維淨、楊庭金、李鴻飛、劉昌文、李嘉猷、劉德傑、吳汝沛、藍世世、盧天澤、李瓊美、戴學中、潘求晉、藍登記、杜家梁、徐允倫、馬衡祖、楊仲德、鍾慶熙、何開鈞、張世堯、陸定邦、李道輝、蔣信忠、李世年、韓江源、李唯白、余亮、余澈、馬永年、羅鵬鳴、徐光彩、程民理、魏志恆、余成章、唐礎、唐家樞、周定凡、余文榮、李忠良、段虹、楊國文、李志忠、安定、郭錦勳、王祖武、劉逢三、蔣全毅、李富榮、汪灑天、黃有為、羅時熙、曹方仲、李華林、呂壽先、陳德溥、李茂家、姚成傑、汪德耀、

勳、秦學棟、王景漢、唐國賢、胡英贊、陳昌順、楊其棟、吳日鍾、古大忠、蕭密、宋文德、吳道華、彭彥、江明熙、林尚然、李培仁、劉官諒、劉慶、郭培恩、黃雲廷、陳國陶、馬仕仁、龔興洲、張功培、潘華、李進九、王正中、張德超、梁快、傅星萃、吳鳳雲、張德才、廖宗耀、羅光權、謝伍鈞、鍾承緒、楊鶴秋、程孝、王廷英、王熹、曾守彰、周漢忠、李斯黨、李仲斌、鄧慶、董德均、薛春柏、彭欽誠、歐陽國標、李尚華、蕭繼之、許炳秋、孫桂泉、郝彤秋、儲良謀、謝啓智、徐雲瑞、劉冠鏡、李昌書、馬榮倫、郭敦誠、劉少田、王振華、邢詒金、伍七梓、魏桂臣、胡學裕、鄭仁仲、熊振性、徐嗣發、陳發忠、蔣忠建、李秉宗、陳康琰、朱秀山、胡巨龍、王在園、宋建伍、河永清、陳科益、盧澤、王啓後、李濟民、林敦英、李樹仲、李佐仁、李靜熙、沈普錫、張軍棟、唐潔古、胡谷民、周順閣、龍中泉、羅福翠、趙興鎮、黃精、李銀、邱超凡、李達簡、夏鎮虎、胡懷德、向致柱、程澤經、伍文彬、鄧文偉、劉杖然、劉亞九、劉斌、楊驥程、徐伯志、羅宇信、李鏡明、趙心齊、趙植林、夏華五、葉昭賢、陳卓榛、曾厚禮、王樹生、倪福春、金秀孫、畢樹德、蔡文周、汪惠德、李兆南、朱宣義、董明觀、陳子銘、胡香山、張西群、曾皓月、張繩祖、孫懷志、劉生勳、衛明全、李生才、張楚生、李東泰、蔡良銜、周鏡、何成基、王宗泰、王立誠、龔明新、王超、侯建業、趙榮、康玉清、冉崇經、胡林福、蔡超、楊漢民、華信立、唐汝義、王振南、汪漢卿、王世、張明文、曹元亨、傅勇、劉應民、周岳、荀福平、王昕、黃明乾、李隆彬、劉盼三、陶贊五、鄧瓊生、趙頌泉、馬玲翻、唐榮三、葉顯元、楊明輝、黃欽榮、梁洪、方學毅、何景濤、鄭金泉、高金山、鄭雲祥、陳詩勝、顏潤甫、龍兆模、劉百昇、蘇芳珍、嚴曉純、張子雄、林和堂、韋志槐、姚昭元、王湛中、陳榮武、張冠民、高影秋、賀明勳、顏朝龍、吳子祿、王洪濬、林子英、呂耀亮、楊國寶、邵啓鏞、金顯秋、劉建宗、蔡正喧、葉君問、龍相燭、譚萬彰、楊祖毅、

范如聰、劉偉士、王大友、邵國域、盧世波、張際嘉、劉安漢、陸階英、鄭德琳、陳孝彬、周大有、王永康、劉斗鍾、張守生、宋國相、向振然、陳淵如、方靜齋、趙剛、馬華堂、黃正昂、吳 皓、戴 成、舒光輝、潘崇壽、黃 青、戚佑唐、何泰寧、姚子章、孔一定、孫廷相、姜錫生、林冠中、林佑福、黃克寬、龐彥傑、胡錫九、潘貽權、馮 斌、蕭師賢、傅珠珊、黃宜燕、陳柱石、許成玉、陳永垣、林 英、句清泉、劉光華、李伯超、劉學初、王克川、羅麒麟、蔣啓定、唐治華、張華心、熊叔龍、馬文昌、鄭玉鳳、郝克信、牛俊英、王正國、陳錫劍、劉業慧等四百零二員任爲陸軍步兵少尉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部會署令

經濟部令

京參35字第〇一六三二號
三十五年五月十五日(補登)

經濟部發給華僑工業製品證明書規則廢止之。此令。

經濟部令

京參35字第〇一六三三號
三十五年五月十五日(補登)

特種股份有限公司條例實施辦法廢止之。此令。

經濟部令

京參35字第〇一六三三號
三十五年五月十五日(補登)

公司登記規則廢止之。此令。

經濟部令

京參35字第〇一七〇〇號
三十五年五月十五日(補登)

各地經濟事業向銀行爲超額借款審核說明辦法廢止之。此令。

最高法院檢察署訓令

署平字第三三五號
三十五年四月十日(補登)(續)

陳守芳 係湖北省警務局長 鄂城

王遇田 係湖北省清鄉事務局長 漢口五里九號 不 明

陶敦禮 係湖北省政府委員 黃 陂

高省身 係青年幹部學校武漢分校副主任 漢口華景街新 紙里六號 不 明

張樹生 係湖北省保安司令部參謀長 漢口球場街十 二號油坊內 全

呂渭村 係武漢鐵路公署經理處處長 重 慶

西 夔 係武漢鐵路公署副官處長 漢口培加牌路 一號 南 京

何言良 係二十九師團長(即何逆匪路之子) 上 海

黃揆文 係和平靖國軍總司令 東山里一號 不 明

劉大雄 係和平建國軍總司令 全

嚴昆山 係江防軍副司令 漢口蔡家巷三 鎮旅社 全

武漢地區漏網漢奸調查冊 武漢警備司令部稽查處調製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十二日

區分 姓名 僑 職 原住地址 匿藏處所 備考

政治 素越平 係漢口市財政局長 全

邵 虎 係湖北水上警察局長 全

容旭東 全 右

姜質生 全 右

曹雲瀧	偽江防軍司令部 督察長	全	全
成雲漢	偽洞庭湖經略軍 司令	監	利
楊霖	中國偽憲兵隊工 作隊長	漢口聯益里十 二號	逃返常關原 籍
方舫	敵憲兵隊隊附	漢口三教街五 十五號	不明
傅霖	敵憲兵隊憲佐班 長	漢口智明里六 號	不明
文繩卿	敵政治保衛局情 報專員	漢陽歸元寺對 面	全
夏伯候	2.1敵憲佐隊長 2.殺突空軍要犯		逃往上海先 施公司附近
徐福康	敵憲佐隊長殺突 軍要犯		全
陳俊	敵憲佐班長		全
余世明	敵通譯		全
劉宗祿	敵憲兵隊密偵隊 長	漢口日旅社	不明
田順安	敵武漢空軍司令部 部密偵長	漢口聯益里十 號	不明
熊夢	全	漢口坊嫂橋	全
邵雲卿	敵憲兵隊密偵長	漢口花樓街李 蘭傳三號民法 印刷所	全
陳洪盛	偽水警局密偵隊 長	漢口漢正街五 一號	全
楊家才	黃石港敵憲兵隊 稽查長	漢口三德里四 號	全

江糾	敵軍警備司令部 密偵長	漢口益利里二 號樓上	全
陳玉卿	敵長江沿岸情報 總站長	漢口漢正街永 樂巷上首同富 飯店	全
金洪鈞	敵特務隊長	武昌紙坊有成 南貨號對面	全
周小喜	敵武昌憲兵隊特 工班長	武昌陳家灣陳 千炎家	全
梅明權	敵警備隊密偵隊 長翻譯	漢口天泰里三 號樓上	全
石超	敵入字憲兵密偵 班長	漢口遇子巷吉 川公家棧	全
楊少清	敵密偵班長		全
王漢卿	全		全
周五毛	全		全
梅海峯	敵漢口憲兵隊組 長	漢口統一街漢 昌顏對號	全
尹瑞祥	敵漢陽憲兵隊分 隊長	漢口民生路二 五〇號勝利助 店	全

本報啓事

本報現奉准自三十五年五月五日起改在南京出版，仍繼續本報在京發行之第二五一號編印（即自第二五二號起），並改用日報紙印刷，價目亦經改訂為全年二千四百元，半年一千二百元，零售每份十元，但凡未滿期之原訂戶，一律移至訂期終了時為止，不另加價，自三十五年五月五日起，無論購新補舊，統照新訂價目收費，又本報以運輸困難，遠近籌備恐難週到，尚希鑒察，後凡有訂報以通訊等事，並請逕寄南京閱報文宣處印局公報室為荷。

(完)